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

校教字〔2024〕30号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和《中国教育督导条例》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激发广大青年学子创新创业热情，提升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的通知》（教高厅函〔2023〕10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赛的通知》（校教字〔2024〕30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通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宗旨

大赛旨在深入贯彻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和《中国教育督导条例》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激发广大青年学子创新创业热情，提升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大赛是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国广告协会、中国高等院校新闻传媒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高等院校广告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共同主办的赛事，是安徽财经大学学科竞赛技能竞赛A类项目（《安徽财经大学学科竞赛技能竞赛管理办法》附件A、B类项目列表·2019年版）。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的通知》（教高厅函〔2023〕10号）要求，大赛旨在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搭建高校、企业、行业多方协同，逐步激发培养人才的育人平台，推动我校经济管理、广告学、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经研究决定，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

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

为丰富校园文化生活，提升学生艺术修养，

本次比赛是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活动

方案和安徽省赛区组委会活动方案来举办，由教务处、校团委、艺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

(三) 作品的评审工作由评审委员会执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另作公布)

(一) 活动时间：2019年5月20日 - 6月20日

(二) 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

(三) 参赛要求：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平面类、文案类不超过2人；互动类、广播类不超过3

策划类、创意设计类不超过5人。可跨专业、年级组队。(详见：

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官网信息)

(四) 校内选拔赛

